

证券代码：872131

证券简称：南大智慧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能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 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一）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或者披露的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未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或者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或者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前述情形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

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量较大，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能完成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公司如不能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量较大，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能完成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公司如不能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4 日、5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进展公告。

公司时任董监高积极配合公司工作，正在积极准备年报的编制和审核工作，并就相关事项进行统筹安排，2022 年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年报披露尚未完成，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尽快完成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将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李自鸿

联系电话：025-68903888-60027

邮箱：lizihong@smartercity.com.cn

联系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研创园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A 座 11 层

（二）券商联系人：方女士

联系电话：025-58519309

邮箱：646339648@qq.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89 号

六、 其他说明

无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